



97後香港前瞻

梁福麟著



97 後香港前瞻

梁福麟著

書名：九七後香港前瞻
編著：梁福麟
出版：廣角鏡出版社有限公司
WIDE ANGLE PRESS LTD.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 195-197 號八樓
7/F., 195-197, Johnston Rd., Wanchai, H.K.
Tel: 25753877 Fax: 28381079
發行：華風書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 195-197 號七樓 電話：25749495
承印：太和印刷公司
版次：1995年12月 初版
定價：港幣 80 元
書號：ISBN 962 226-402 6

PRINTED IN HONG KONG

自序

這是筆者在《探測香港過渡前後》，《97後中港新面貌》出版後的一本書，綜合筆者在香港報章及雜誌出版文章而成，筆者拙作閱讀對象是以香港讀者為主，但中國大陸、台灣及北美洲的雜誌也曾轉載若干文章。前兩書出版後，從香港、中國和台灣的文化界，學術界，財經界及政論界友好中，筆者收到不少回應，特別是在國籍法，中國前景探討和法律方面，不少專家學者也引述筆者拙作。譬如，筆者其中文章解釋中國法律專家對香港基本法中「國家行為」一詞的分析，在香港立法局「終審庭法案」辯論中也被提出，作為權威意見。

筆者希望透過一系列的文章，用不同的題目，讓讀者分享筆者的論點和經驗。一年來台灣，中國大陸和香港的官方機構主管領導來函和筆者討論問題，如果沒有這些渠道，筆者身居海外很難對一些觀點作考證。

筆者在此向「信報」林行止，陳景祥，文灼非及「蘋果日報」曾淵滄致謝。新華社香港分社，台灣行政院大陸委員會，香港政府不同部門透過首席新聞主任曾慧怡也提供給我資料，這本書適合對中國、香港、台灣三地及海外有興趣研究人士參考。

梁福麟

9月8日史丹福大學
法學院

序

二十世紀九十年代的香港，這個處於歷史轉折時期的國際大都會，是一顆比以前更加明亮的東方之珠。中國的改革、開放和復興，世界經濟活動重心東移至東亞和太平洋地區，東西方文化在「大歷史」的層面的進一步交匯，融合和互動，這各種劃時代的社會動力，都在「香港經驗」裏得到反映。雖然香港的「出身」卑微——她是不光彩的鴉片戰爭所造成的殖民地，但是，在今時今日，她有理由相信她其實是得天獨厚的。作為地大物博的中國向外開放的窗戶，作為雄厚的國際資本進入中國的踏腳石，作為世界性金融、貿易、通訊、運輸以至旅遊的中心，作為中西精英人才的一個匯集點，香港在這個歷史時空，享盡天時、地利與人和。

本書是對這偉大的「香港經驗」的一個見証。作者是土生土長的香港人，在香港大學畢業後，負笈英國著名學府牛津大學修讀法律，成為大律師，並在香港執業。在八十年代後期，他前往美國加州當執業律師，為客戶提供商貿法、投資法、包括中國法等各方面的諮詢，並同時擔任兼職兩間美國大學——史丹福和羅耀拉的法學教授。他在繁忙的工作之餘，為香港報刊撰寫文章，評論他所關心的問題。這些題材的範圍廣泛，既涉及過渡期的香港政治和法律，也涉及外商在中國的投資；既包括法律專業事務，也包括其他方面——如教育和人才培訓、學術和大專學府、商業道德、企業管理、大眾傳播、政治和外交等等。

作者從香港人的觀點出發，並利用他對西方商界和法律界的豐富知識，和對中國內地情況的深入了解，就這些問題提出精闢的見解，有不少發人深思之處。他的文筆輕鬆，帶幽默感，觸覺敏銳而態度認真嚴謹，在字裏行間，可感覺到他作為海外華人對祖國的關懷，我特別欣賞他就中西的不同法律文化和商業文化的觀察，和就中國和中國人的某些方面作出的建設性批評。

我很高興和榮幸，有機會為本書獻出這短短的序言。但願在未來的日子，我們能有機會繼續分享到梁福麟先生的經驗、理解和評論。

陳弘毅 港事顧問
香港大學法律學院法律系主任

序

本書作者梁福麟教授和我以文字結交，匆匆又已數年於茲。梁兄經常在本港報刊發表大作，我亦曾在1992年將歷年在港、台、大陸發表的舊作輯成「金融與經濟論叢」一書。因此，大約從1990年開始，梁兄和我不時通訊並交換著作。

梁兄目前在美國執業律師，並在著名的史坦福大學法學院執教。律師是收入豐厚、令人羨慕的行業，但也是極難入行的專業。梁兄不但考取香港大律師資格，並又獲得英澳兩國大律師和美國註冊律師資格。單就法學的觀點而論，這已經是十分卓越的成就。

絕大多數的律師，尤其是香港的律師，一旦執業後，整天忙於賺錢和應酬，那有時間再做學問？梁兄則不同，除了目前執教於史丹福外，過去並曾在港大，中大和其他美國大學執教或研究。他又勤於寫作，本書便是他多年筆耕的結晶。梁兄雖身在異邦，但對中國和香港的法律與經濟現況與前景十分關注。他的文章處處流露真摯和濃厚的故土情懷。

梁兄對經濟學亦有濃厚興趣。近卅年來，在「新制度經濟學」(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的影響下，經濟學人致力研究經濟與法律之間的相互作用，特別是產權制度與經濟發展的關係。梁兄此書雖採取通俗短文的形式，但其宗旨和精神則與「新制度學派」不謀而合。

承梁兄不棄，囑我爲本書作序，我對法律完全是外行，但有一點我是絕對肯定的：任何對法律和經濟有興趣的讀者，都會在本書中獲得寶貴的真知灼見。

饒餘慶教授謹誠於香港大學經濟金融學院
一九九五年九月

序

在一九九七年六月卅日英國對香港的統治將告終結，其主權將歸還中國，雖然中共政府承諾香港的資本主義制度將五十年不變，但是中共法律與政治制度必然仍會對香港發生直接間接的影響。梁福麟先生這幾年來一直注意這個問題，並在香港報刊上發表了許多這方面的文章，現將其集成一冊出版，是件很有意義的事。梁君的文章深入淺出，一般人都可以看得懂，使大家對將來香港的法律制度及其相關的政治問題，有個初步的了解與認識。

本人對香港問題一直很注意，也有些關於這方面的專著發表，但其對像是一般較專業的人士。因此對梁君此書的出版，認為很有必要，特別推薦介紹給一般人上閱讀與參考。

丘宏達

馬利蘭大學法學院教授

一九九五、十一、一

目 錄

自序	[
序（陳弘毅）	III
序（饒餘慶）	V
序（丘宏達）	VII

未來香港特區的遠觀和近憂

英倫，不要為我哭泣！	3
主權回歸的唯一幸事	7
最佳的希望，最壞的打算	9
回流人士重獲居港權是否對留港人士不公？	11
香港居民海外入籍何價？	13
那國護照最可愛？	15
九七後的特區司法真空	17
英國「中國通」重出江湖？	20
中英終審法院的協議	
—— 沒有邏輯的邏輯	22
中國眼中的「國家行為」	24
我們朝哪個方向走？	26
談香港青年的政治冷感	28
在商言商也談政治	30
九七後香港特區新加坡化？	32
未來香港的外交關係	34
港人國內被捕投訴無門	36
港府不會營救國內被捕港人	38
從大陸人觀點看香港過渡	40
從回顧越戰看港前景	42
香港高官的心聲	44

香港高官如何認識中國	46
陳方安生真命天子乎？	49
李柱銘被拒門外的啓示	51
美國國會聽證香港問題	53
香港壽終正寢乎？	55
大香港主義的沒落	57
魯平訪美公關手腕欠佳	59
中國外交部公關零分	61
李登輝的校友外交	63
中美交惡是文化之戰	65
 國企未來的發展	
華僑——東方的猶太人？	69
中西通商的買辦階級	72
哪裏是亞洲華資第一避風港？	75
離岸信託基金淺釋	77
問卷調查的準確性	79
「周北方事件」與投資風險	81
中國的權力與金錢	83
中國經濟改革路向	85
中國服務行業市場化	87
紅籌股與國企透明度	89
談中國逃避外匯的罪行	91
中國貪污現象的根源	94
中國誤解資本主義	97
海外研究中國的新趨勢	99
外籍華商對中國工作的看法	101
中國企業在海外被騙面面觀	103
中資企業在海外仲裁的難題	105

美國人看鄧後中國的盲點	107
投資界眼中的中美關係	109
明年台灣總統的選舉	111

殖民地的文化教育

評香港的精英培訓	115
殖民地風光隨風而逝	117
香港的過渡文化	119
英港文化在香港的生根與式微	121
向教育統籌司進一言	123
不能坐井觀天談大學問題	126
也論大學研究評估	128
香港大學如何做學術界「大佬」	131
大學學府臥虎藏龍	133
大學校長無人問津	135
大學「品質圈」有辱智慧	137
大學數量加得快未必就係好世界	139
如何解救博士失業	141
榮譽博士值何價？	143
反傳統的大學	145
外籍講師的苦惱	147
先走一步還是背道而馳？	149
九七・升學・擇業	152
十六年的寫作歲月	154
黎智英的保險套	156
中文報業在過渡期的重要性	158
如何晉身西方媒體主流	160
外國專欄作家與港產作家的異同	162
外國媒界與香港安危	165

九七法制的前瞻

穿上袈裟行彌撒

用西方法律觀點分析中國法規的謬誤	169
法律意見書一味靠佔	171
律師專業合併的政治前景	173
九七後的法律界禮儀	175
美國法官抹黑香港法制	177
美國法官一句話律政司手忙腳亂	180
吳弘達的一場法律鬧劇	182
吳弘達這場戲做給誰看？	184
從法律界候選人看九五選戰	186
分析法律界候選人政綱	189
評律政署法律服務諮詢文件	192
如何解救律師行業的不景氣	196
評律師的缺德行爲	198
中國律師的專業道德操守	200
專業行業「無道德」	202
香港法律界如何迎接主權移交	204
再論律政司的前景	207
馮華健任律政司的機會	209
從馮華健說官話談起	212
在海外當「中國通」的心得	214
誰是香港最後一個御用大狀	217
從國際法看中國軍事演習	219
台海之戰是內戰還是國戰？	221

未來香港特區的 遠觀和近憂



莫倫，不要爲我哭泣！

香港過渡期的變化，連身在其中的香港人，也不能捉摸，雖然在表面上是塵埃落定，但香港這彈丸之地，也的確令中國領導階層頭痛，無奈關乎主權與國家體面，還是要撐着腰，對着幹。

筆者最欣賞的名曲有兩首。和一首是歌劇的《不要爲我哭泣，阿根廷》(Don't Cry For Me Argentina)，另外一首是蘇格蘭風笛奏出的《鳴金收兵》(Lights Out)。筆者建議1997年6月30日米字旗在扯旗山頂下降時，應奏出這兩首世界名曲，筆者會在場靜默5分鐘。

民主派要痛定思痛

民主派自從1982年中英和談，到終審庭法案辯論，不停高叫口號「英國出賣了香港」，似乎民主派在每場戰役中皆敗下陣來，實在應當痛定思痛。

何謂出賣？出賣是指「所託非人」或寄望於他人的理想沒有實現，而帶有被欺騙成分。民主派中人如果①熟讀自從1815年

維也納和會至1950年殖民地獨立的英國外交史，及②研究中國自從1842年鴉片戰爭到今天的中國共產黨近代史，他們一定不會高叫這無謂口號。原因有二：首先，英國人辦外交，毫無崇高理想，一切都是權宜實務之計，以最低的成本達到最高的利益。除了在第二次被德軍軸心聯盟空襲本土上外，英國人不會也無能力勞師遠征替人家自由理想而決一死戰。英國人只會運用外交談判手腕企圖爭取她認為可以得到的最佳利益。英國人的心態在中英香港前途談判已暴露無遺。第二，當1983年中國拒絕將「主權」換「治權」之際，筆者心領神會，知道正如魯平所說大局已定，亦即是說英倫大勢而去。筆者在中學時念的《鬱虬客傳》：「此世界非公世界，他方可也。」筆者去國之念，比鄧蓮如還早了12年。

因為筆者從來沒有期望得到英國照顧，更不會覺得被英國出賣，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是之謂也。

香港人看中國四階段

香港人對中國看法如何？筆者可分為四段時期：①1949年到1967年；②1967年至1983年；③1983年至1989年；④1989年至1995年。

1949年至1967年：

1949年中國解放，逃到香港的中國移民有以下心態：①被中國沒收財物，親朋戚友被關，產生恐共和仇共心態；②但有些還存着中國共產黨政權不會長久，在香港只是暫居過客性質；③有些對新中國政權充滿了幻想，希望建設中國，但經過三反、五反、大鳴大放、大躍進、大陸難民逃亡香港、港人信